

专题：数据基础制度建设

Building the Data Foundational Systems

客座编辑



杨善林 (1948-)，男，博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智能决策理论与技术、信息管理理论与技术。在工程管理理论与工程管理实践的结合上取得了创新性成果，研究成果应用于复杂产品开发工程管理和制造工程管理中。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2项，教育部自然科学奖一等奖1项，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4项，机械工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1项。出版相关学术专著5部，在国内外重要期刊和国际会议上发表被SCI、EI收录的学术论文200余篇。



黄丽华 (1965-)，女，博士，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信息管理与商业智能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上海数据交易所研究院院长、大数据流通与交易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常务副主任等职务，主要研究方向为企业信息化与数字化转型、电子商务、数据流通与交易管理。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和省部级项目、各类咨询项目40多项，在 *Information Systems Research*、*MIS Quarterly*、*Journal of MIS*、《管理科学学报》、《管理世界》等国内外学术期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荣获“国家精品课程”“全国三八红旗手”“上海市教学名师奖”“上海市一流课程”等奖项。



窦一凡 (1985-)，男，博士，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信息管理与商业智能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副系主任，担任信息系统领域国际期刊 *Information Systems Research* 和 SSCI 期刊 *Journal of Electronic Commerce Research* 副主编，主要研究方向为信息系统的经济学、电子商务。立足上海数据交易所等机构的实践开展研究，先后在国内外高水平期刊发表多篇与数据要素和数据交易有关的探索性成果，在管理学国际期刊发表论文5篇。

导读

2022年12月19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以下简称“数据二十条”)的正式发布,标志着我国数据生产要素从认识阶段上升为制度体系建设阶段。构建数据基础制度体系是新时代我国改革开放事业持续深化发展的标志性、全局性、战略性举措,对有效规范数据要素市场与数据行为、发挥数据要素作用、引领新时代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基础性、长期性和战略性意义。“数据二十条”关乎数据产权、流通与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4个方面的制度体系建设,基础性强、涵盖面广、挑战度高。准确把握数据基础制度的科学逻辑是解决数据要素价值释放中基础性问题的第一步。同时,在数据基础制度的指引下,四大制度体系的设计和实施亟须丰富支撑制度设计的理论基础、把握要素发展的基本规律、完善总体框架的设计方法、明晰推进实施的体系机制等。

基于此,本刊以“数据基础制度建设”为主题进行征文,以推动学术界和产业界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开展研究,积极为我国数据制度建设建言献策。本专题最终录用的7篇文章基于不同研究方法和范式展开,涵盖了数据权属、数据价值、数据产品开发及其流通模式等一系列关键主题。

在数据权属方面,黄丽华等人在《基于数据要素流通价值链的数据产权结构性分置》中,从数据要素流通实践出发,从数据要素流通价值链的视角,为数据产权结构性分置提供了一种解释。针对公共数据,高

丰在《厘清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定位与内涵》中详细介绍了当前的公共数据开放实践经验,并提出了从运营产出和运营行为两个方面理解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的概念内涵。在数据价值方面,王泽宇等人在《数据要素形成与价值释放规律研究》中,提出了数据要素的形成路径,从业务贯通、数智决策、流通赋能三次价值视角,归纳了数据要素价值释放的不同路径。在数据产品开发与流通方面,朱永敏等人在《数据产品开发与流通》中,结合数据产品开发与流通的具体案例,探讨了数据资源在未来会计处理和资产化过程中的若干挑战。对于开放式的数据要素流通市场,陈宏民等人的《基于平台视角下的数据交易模式及特点分析》及黄京磊等人的《数据信托:可信的数据流通模式》,从不同的角度探讨了数据要素在交易流通过程中的独特之处和可能的解决方案。刘业政等人的《数据要素流通使用的安全风险分析及应对策略》提出了全链路数据要素流通使用安全风险应对策略和安全可信体系建设方案,为数据交易市场平稳持续发展提供保障和方法参考。

构建数据基础制度,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促进数据要素发挥作用,是推进数字中国、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的基础与保障,特别需要学术界和产业界立足我国实情,开展长期深入的研究工作和实践探索。本次专题只是开始,期待这些工作能够点燃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的火花,助力数字中国建设和数据要素流通市场蓬勃发展!